

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股东拟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及相关股东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 (%)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李景艳	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17,067,600	12.8702%	公开发行前持有，公开发行后增持
董利国	持股 5%以上股东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	9,045,009	6.8206%	公开发行前持有
李娜	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	1,461,078	1.1018%	公开发行前持有，北交所上市后增持
孙瑞泽	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	1,000,000	0.7541%	公开发行前持有
刘代	持股 5%以上股东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7,810,100	5.8894%	公开发行前持有，公开发行后增持
唐巍	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2,673,391	2.0159%	公开发行前持有，公开发行后增持
张正河	独立董事	500	0.0004%	公开发行前持有
石静	监事	30,000	0.0226%	公开发行前持有
杨成斌	监事	40,100	0.0302%	公开发行前持有，北交所上市后增持

孙洁	监事	30,000	0.0226%	公开发行前持有
程立君	高级管理人员	890,000	0.6711%	公开发行前持有, 公开发行后增持, 股权激励获授
尚红英	高级管理人员	390,000	0.2941%	公开发行前持有, 公开发行后增持, 股权激励获授
付强	高级管理人员	670,000	0.5052%	公开发行前持有, 股权激励获授
代庆	高级管理人员	30,000	0.0226%	公开发行前持有

二、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计划减持数量(股)	计划减持数量占总股本比例(%)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价格区间	拟减持股数来源	拟减持原因
李景艳	不高于430,000	0.3243%	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	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	根据市场价格确定	公开发行前持有	个人资金需求
董利国	不高于400,000	0.3016%	集中竞价	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	根据市场价格确定	公开发行前持有	个人资金需求
李娜	不高于200,000	0.1508%	集中竞价	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	根据市场价格确定	公开发行前持有	个人资金需求
孙瑞泽	不高于100,000	0.0754%	集中竞价	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	根据市场价格确定	公开发行前持有	个人资金需求
刘代	不高于800,000	0.6033%	集中竞价	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	根据市场价格确定	公开发行前持有	个人资金需求
唐巍	不高于400,000	0.3016%	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	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	根据市场价格确定	公开发行前持有	个人资金需求

张正河	不高于 500	0.0004%	集中竞价	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	根据市场价格确定	公开发行前持有	个人资金需求
石静	不高于 7,500	0.0057%	集中竞价	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	根据市场价格确定	公开发行前持有	个人资金需求
杨成斌	不高于 10,025	0.0076%	集中竞价	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	根据市场价格确定	公开发行前持有	个人资金需求
孙洁	不高于 7,500	0.0057%	集中竞价	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	根据市场价格确定	公开发行前持有	个人资金需求
程立君	不高于 100,000	0.0754%	集中竞价	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	根据市场价格确定	公开发行前持有	个人资金需求
尚红英	不高于 80,000	0.0603%	集中竞价	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	根据市场价格确定	公开发行前持有	个人资金需求
付强	不高于 100,000	0.0754%	集中竞价	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	根据市场价格确定	公开发行前持有	个人资金需求
代庆	不高于 7,500	0.0057%	集中竞价	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	根据市场价格确定	公开发行前持有	个人资金需求

（一）单个主体拟在 3 个月内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总数是否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%

☐是 ☒否

（二）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

☒是 ☐否

具体内容详见“公开发行说明书”之“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”之“九、重要承诺”之“（一）关于本次公开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

的承诺”之“1、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董利成、李景艳承诺”和“2、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董利国、董利军、董利民、李娜、刘洋、董博、孙瑞泽承诺”。

（三）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

☐是 ☒否

三、减持股份合规性说明

（一）本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8号——股份减持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不得减持的情形，亦未违背相关主体曾作出的减持承诺。

（二）本次减持不涉及其他交易安排，且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（三）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公司亦不存在重大负面事项及重大风险。

（四）若通过大宗交易减持，将根据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8号——股份减持》第十三条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减持的大宗交易受让方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。

（五）本减持计划中，李景艳、董利国、李娜、孙瑞泽系一致行动人，合计拟减持股份总数未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%。除前述一致行动人关系外，其他减持主体均不构成一致行动人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

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，该计划实施存在具体减持时间、数量和价格的不确定性，也存在该计划无法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不确定性。

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，上述股东将严格遵守股份减持相关规定，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(二)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

☐是 ☒否

五、备查文件

上述股东出具的《减持计划告知函》

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16 日